

父師善誘法

上下



父師善誘法目錄

卷

古越唐彪翼脩輯著

父兄教子弟之法

尊師擇師之法

學習成就全賴師傅

明師指點之益

附書文請教高明教則

師不宜輕換

學生少則訓誨周詳

教法要務

附盡心訓迪善應二則

讀書分年月先後工夫分多寡法

父師當為子弟擇友

損友宜遠

勸學

字畫毫釐之辨

附不習舉業子弟工夫

附村落教童蒙法

和  
門  
號  
卷



卷

直學心奇

學錄



市善秀法  
目

下卷

童子初入學

教授童子書法

讀書訛別改正有法

覓書宜請教高明

童子學字法

童子請書法

童子課文讀文法

童子宜學切音

補遺

目次終

童子最重認字并認定法

童子讀書溫書法

童子讀註法

背書宜用心細聽

童子宜歌詩習禮

童子讀古文法

改文有法

教學雜條

父師善誘法上卷

澱水唐彪翼修輯

弟之驥翼正

長之鳳中羽

男正心全校

父兄教子弟之法

唐彪曰父兄教子弟非僅六七歲時延塾師訓誨便謂可以謝已責也必多方陶淑于幼穉時即教以幼儀稍長擇明師與之斟酌盡善課程其書為正課其書為兼課其書讀畢其書繼之言書文在其中通體定其正兼先後使確有成規可守則所學自然允當矣更擇良朋切磋夾輔必不使親近狡僕損友導之以色聲并誘其嬉遊

博奕如此則子弟之學必有成庶可謂克盡父兄之職也

唐彪曰父子之間不過不責善而已然致功之法與所讀之書不可不自我授也故孔子於伯魚亦有讀詩讀禮之訓今怠忽之父兄不能設立善法教其子弟又不購覓好書與之誦讀事事皆委之於師不知我既無諄切教子弟之心師窺我意淡漠恐亦不盡心訓誨矣

唐彪曰父兄於子弟課程必宜詳加檢點書文間時當令其面背文藝間時當面課之如已不暗于文當轉質之于人始知所學之虛實也

### 尊師擇師之法

唐彪曰富貴之家姑息子弟必欲他人來家附學不欲子弟外往又多存爾我之見與人稍不相合明知其家延有明師不屑令子弟從遊甘心獨請先生不思一人獨請束修未必能厚應請者未必名師偶或名師曲意俯就然終歲所入不能給其一家之需雖欲精勤嚴勵盡心教迪不可得矣故誠心欲教子弟者必不可姑息子弟更不可多有我見宜與親朋聯絡虛心延訪同請名師彼此互相趨就雖所居少遠往來微艱不可辭也古人千里尋師尚不憚遠何況同鄉井里乎

唐彪曰人僅知尊敬經師而不知尊敬蒙師經師束修猶有加厚者蒙師則甚薄更有薄之又薄者經師猶樂供膳而蒙師多令自餐縱膳亦執慢而已矣抑知蒙師教授幼學其督責之勞耳無停聽目無停視唇焦舌敝其苦甚于經師數倍且人生平學問得力

全在十年內外四書與本經宜熟也餘經與後場宜帶讀也書法與執筆宜講明也切音與平仄宜調習也經書之註刪讀宜有法也工夫得失全賴蒙師非學優而又勤且嚴者不克勝任夫蒙師勞苦如此關係又如此豈可以子弟奴少因而輕視先生也哉唐彪曰子曰溫故而知新可以為師矣是師必以學問優為勝也今人第謂蒙師貴勤與嚴不必學優皆屬偏見矣惟于三者兼備乃明師也人無擇師之識欲為子弟擇師不宜止詢一人恐其人以所親所友薦或過揄揚未必得實必再加體問果學優而又嚴且勤者方令子弟從遊庶幾其可乎又毛樾黃曰大抵舉子業求政于先達最善先達舉業過來人也若為子弟擇師自己不能別其賢否以其人之文質諸先達先達賢其文則知其造詣正矣此亦擇師一法也

### 學問成就全賴師傅

唐彪曰師之關係至重也有孔子而後有七十二賢有三程而後有三十高弟有朱呂講學于麗澤書院而後金華諸賢哲後先相繼迭出而不已非得師成就之明驗乎古人云得訣歸來好讀書人亦曾細玩此言否也

### 明師指點之益

唐彪曰人之為學第一在得明師明師不必同處一堂講解經義改閱文章者也或經年一晤片言數語指點大概謂其經講說好某史評斷好某古文時文佳選也不可不讀某古文時文庸選也不必著眼則一日指點受益已在終身故明師不必同堂亦有益

也然宇宙之內不乏名賢時加廉訪必得其人千里問業猶嫌其晚乃人或畏其名高而不敢近或以地遠而憚從遊或吝小費而不欲就正寧甘學術卑陋老死而無成嗚呼此豈天之限人乎哉

經蒙宜分館

唐彪曰予觀少年未嘗無天資勝者亦未嘗無勤學者然皆學問荒落無所成就因反覆細思而知其弊由於已冠童蒙同一館而先生兼攝兩項學徒也吾竊往時經蒙皆分館經師無童子分功得盡心力于冠者之課程故已冠者多受益蒙師無冠者分功得盡心力于童蒙之課程故幼童亦受益今則不然經蒙兼攝既要解四書解小學解文章選時藝改會課又要督童子把筆作對寫字樣教認字教讀書聽背書雖有四耳目四手足者亦不能矣况

今時有習武一途館中或間一二習武者更增解武經選策論諸事矣而猶未盡也先生與試者又要自己讀書則雖有八耳目八手足者亦不能完諸課程矣于是先生盡置大小學生課程於度外亦勢不得不然也是以學生雖至二三十歲或已進學而本經未及解安望其學有成就乎至于諸經通鑑古文諸要書學生益未經目睹可知矣然則為父兄者欲教已冠子弟必多方覓已冠之友為一館欲教幼童當多方覓幼童為一館為人師者亦當以成就學徒為心倘得子弟課程完全父兄亦必加厚束脩得名得利有何不美而必欲苟且從事使名利兩失且誤人子弟哉

師不宜輕換

毛緝黃曰凡欲從師始須加慎如既得其人則不可輕換數換師

者煩而鮮功，蓋彼此習業章程互異，而後師亦多翻前師之案，以自見長，紛更不一，將使學者工夫愈紛錯也。古人每一師以終其身，雖千里負笈而不憚遠者，良爲此也。

學生少則訓誨周詳

唐彪曰：塾師教授生徒，少則工夫有餘，精神足用，自然訓誨周詳，課程無缺，多則師之精力既疲，而工夫亦有所不及，一切皆苟且簡率矣。故生徒以少爲貴也。雖然，生徒既少，必當厚其束脩，使先生有以仰事俯育，始能盡心教誨，不至他營矣。

教法要務

附盡心訓迪善應二則

唐彪曰：教法嚴勵，乃至煩苦之事實，先生所不樂爲。然先生欲求稱職，則必以嚴爲先務。不然，學問雖優，而教法過于寬恕，使弟子課程有缺，終非師道之至也。

唐彪曰：凡書隨讀隨解，則能明瞭其理，久久胸中自能有所開悟。若讀而不講，不明其理，雖所讀者盈筭，亦與不讀者無異矣。故先生教學工夫，必以勤講解爲第一義也。

唐彪曰：凡同館所讀之書文，一半相合，則諸人可以同解同聽。先生自然工夫有餘。若所讀之書文，人人各異，每人需一番講解，則不特先生工夫無暇，即力量亦有所不及。然此必先生虛心細察，與有學識者商量，確知何書何文當讀，當解宜先，宜後，確有成見，然後使學生課程不甚參差，庶幾講解簡省，而學生受益多也。

唐彪曰：先生教童子之法，其根基全在正二月間。此時宜屏絕外務，專心致志，開導督責，令學生讀書字句分明，課程悉循法度。此

後訓誨工夫俱易為力矣。又曰：學生前師手中所讀之經書，全不成誦者，後師多不令其溫習，此甚非教誨之善法。亦非忠厚長者之道也。必也於初入學時，悉令其開明前此讀過之書，於每冊中，或令學生背半，或令背三分之一，以驗其生熟。四書本經半日皆夫不當以難視之也。生則先宜令其溫習，不必授生書。一則能知學生之底蘊，則教誨易於成功。二則可免不肖子弟避難就易，止溫其熟者，竟置其生者，以致長大經書不能成誦。三則經書既熟，可免學生終身之怨。四則我樂補前師之所不足。後日之師亦必樂補吾之所不足。此又感應必然之理也。此項係為師者至要工夫不可忽視也。唐彪曰：夫子云：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父兄苟不購覓好書與子弟誦讀，先生必宜再三開導鼓舞之。今之購覓無刻本者，必宜令其借抄，不然當讀者既無其書，將以何者為資益學問之具。此實先生必不當漠視也。

感應篇云：王文康公之父家素貧，教授為業。來學者皆村童，公盡心訓迪，立法精良。讀過書，不特問字俱識，且能明逐字大義。中年無嗣，意頻窘迫，晚得文康公，登科拜相。二孫官至學士，曾其玄朱紫相繼不絕。

讀書分少長，又當分月日多寡法。

唐彪曰：童蒙初入學，先令讀孝經小學，繼讀四書本經。如資鈍或父師教無善法，本經讀畢，年已長大，不得不讀時文，以圖進取。餘經、侯文、藝明通後，補讀可也。如資穎，本經讀畢，年尚幼，沖則當如古人分月用工之法，以一月讀諸經，一月讀時藝。讀文讀經每日俱當帶三進，或



五進每進當加讀遍數。每日帶記表判。其法或記詩俟時藝讀少如幼時帶書之法始佳。充再將經與史分月讀之。古文與時藝分日讀之。所以宜如此者。以時藝多虛詞。經史乃實義。惟胸中有實義。乃能發為虛詞。又古文法詳筆健遠。過時文。故讀經史古文。則學充識廣。文必精佳。不讀經史古文。則腹內空虛。文必淺陋。且經史之益。更在身心讀之。其用又不止於作文已也。人之不讀經與史者。每汨沒於多讀時文。若不多讀時文。自有餘力及諸經史。其理固甚明也。  
徐聚五曰。近見習舉業者。本經之外。餘經皆用剛讀法。尚書剛十之二。詩易剛十之二。禮記春秋剛十之五。雖不應如此。然舉子以取功名為急。方不能多讀。勢不得不從乎簡約也。  
唐彪曰。子弟七八歲時。正課之餘。宜令讀判其讀之法。一判日讀

十遍。期以十日。後始背。必能成誦。數年諸判可讀畢矣。繼此又當讀表。一表日讀三遍。期以一月。後始背。必能成誦。數年諸表可苟完矣。至於溫法。則三日一判。十日一表。循環溫習。未有不記者。凡事刻期求熟。則難紆緩。漸習則易。且幼時記性優。能永記。乘時早讀。至為良法。况讀此則平仄明音調。熟詩賦。上理半在其中矣。策論讀法。亦當推此行之。  
益師當為子弟擇友。  
唐彪曰。人知成人之士。咸賴朋友切磋。而不知童蒙無知。尤須朋友訓誨。如一館之中。得一勤學。學長先生。工夫精力不及之處。學長少佐助之。則諸生受其益。而每日之課程。皆不虛。狀此學長。非先生與父兄有心招致。上恐不能得也。

損友宜遠

唐彪曰、一堂之中、偶有一極不肖弟子、或博奕縱飲、或暗壞書籍、或離閒同堂、或已不肯讀書、而更多方阻人致功、一堂之中、皆爲其擾亂、子曰、毋友不如己者、不如己者、尚宜遠之、况如此之甚者乎、爲父兄者、當時加覺察、如有此必宜求先生辭之、父兄或不知同堂之士、宜會同、上白父兄、轉求先生辭之、不然、寧避之而他學、蓋所害不止一端、不得不遠之矣、

勸學

迪幼錄曰、凡事乘少年、鞭功事半功倍、年過二十、功倍而效止半矣、陳白沙曰、今人姑息自恕、不思進學、乃謂過今日、尚有明日、殊不知過一日、無一日也、徒至老大、而傷悲、豈不晚哉、郭開符曰、維管之人、篤志好學、囊螢映雪、何惜陰、若此、懸探刺股、

何勞苦若此、今有明窗淨几之樂、而無負薪掛角之勞、有朝齋夕飧之供、而無三旬九食之苦、晝則宴遊、夜則鼾卧、嗟嗟、白駒過隙、老大徒悲、追悔壯齡、恨無及矣、  
警枕書曰、有志之士、縱不能日新、猶當月進、不能月進、猶當歲益、柳屯田勸學文云、父母愛其子而不教、是不愛其子也、雖教而不嚴、是亦不愛其子也、父母教而不學、是子不愛其身也、雖學而不勤、是亦不愛其身也、是故養子必教、教則必嚴、嚴則必勤、勤則必成、學則無人之子、爲公卿、不學則公卿之子、爲庶人、徐白谷曰、騏驎天下之疾走也、一日而千里、若伏櫪而不馳、則蟻過之矣、鷦鷯天下之捷飛也、瞬息而千里、若戢翼而不奮、則鷦鷯過之矣、士之當學、何以異是、











音覓凡細絲也音係緒也孫  
緒經等从此系縣等字从此  
音膏音盲音翳音翳音翳  
音膏音盲音翳音翳音翳

此○回轉回或回占面  
○况發語詞况寒水也从  
亦作况○屈音介至也  
此○回轉回或回占面

屈音田免免兔兔  
彤音容彤祭也  
彤音容彤祭也

慶幸本字音牽音牽  
○吁出也日旦也  
○吁出也日旦也

壞也○癸从也同  
○歲音點人名  
○歲音點人名

幹刻入聲幹旋  
○玼蒲眠切音綬珠  
○玼蒲眠切音綬珠

廢也○稗皮  
○稗皮

艸音干音干  
○芋駭人又大也  
○芋駭人又大也

蹟易揆音尾  
○豐勉也音音  
○豐勉也音音

音店音店  
○薄厚音音  
○薄厚音音

毫邑名音竄  
○篡音竄逆  
○篡音竄逆

疵也絲音音  
○穀也音音  
○穀也音音

舌狀入聲別味者也  
凡物入口必舌  
正文作舌

戾班音班  
○眈音班  
○眈音班

○聽音忒音忒  
○聽音忒音忒

也○郤音音  
○郤音音

○佯詐也音音  
○佯詐也音音

俗讀音音  
○凡負危色白等  
○凡負危色白等

帛非音音  
○凡負危色白等  
○凡負危色白等





再認不必急急上書也何也凡書必令學生自己多讀然後能背苟字不能認雖欲讀而不能讀且未能為能背也初入學半年不令讀書專令認字尤為妙法

唐彪曰先生教讀書不過五六遍至多不過十餘遍止矣而童蒙心散不會用心先生教彼時彼心已不在書不過隨先生之口述而念之資性鈍者既到案頭一句且不記任先生催促彼終不讀非不欲讀也不識字也在童蒙幼穉無知但畏書之難讀疾書如讐而不知由于不識字之故在先生更不深思但咎學生之頑拙罵詈朴責交加而不知由于己不教令認字之故噫所謂方枘圓鑿也兩不相入也若先教令認字字既能認雖教三遍四遍彼到案頭亦能按字口誦讀至百遍外雖甚拙者亦能記得背矣

唐彪曰余子正心自六歲入學因書不成誦三歲歷三師至四年無可如何不復易矣其歲則甲寅也因兵亂避居山中適有朱兩生設帳其地因令就學從遊至五月所讀新書不減于前三歲且于前三載不成誦之書無不極熟彪敬問其故荅曰吾無他術惟令認字清切而已令即非鈍資止因一二句中字認不清故不敢放心讀去則此一二句便不熟因一二句不熟通體皆不成誦矣又嘗試驗之童蒙苟非先生強令之認字必不肯認認過而仍忘者苟非強令之來問必不肯問此皆先生所當知者也彪思讀書在認字甚為淺近何以前三師皆見不及此乃知甚明之理未經人指出未易知也

唐彪曰教童蒙泛然令之認字不能記也凡相似而難辨者宜拆

開分別教之在上如一字音一音字音一音字音之類在左如  
平字音斜日音斜日音斜日音斜日音之類在下如儿字音人字音  
己之字音綽走字音之類在右如卩字音卩字音反文又字音之類在中  
如成成臣巨微徵之類凡見易混淆之字即當引其相似者証之  
曰此宜分別熟記者也如此始能記憶無訛誤遺忘之患矣此教  
認字之法也更有令彼覆認之法將認過之字難記者以厚紙鑽  
小隙露其字令認之或寫于他處令認之倘十不能認六者薄懲  
以示儆庶可令其用心記憶云

教授童子書法

唐彪曰教授童子書遍數雖少無害也但宜極緩令童蒙聽得句  
句分明看得字字周到到案頭未有不能讀者若授之急疾如自  
已讀書之狀學生不但眼看未到耳聽亦且未明勉強隨聲既不  
知字句為何物安期其到案間能自讀也

唐彪曰每見童蒙讀書一句之中或增一字或減一字二段書或  
上截連下或下截連上此皆先生未曾與之講明句讀與界限道  
理以致學生顛倒混亂讀之若先生將句讀道理講明則自然無  
增字減字之病將界限處用硃筆畫斷教令作一截讀住則自無  
上截連下下截連上之病又有極長之句原不可加讀點但學生  
幼小念不來亦須權作讀句加讀點則易念也一冊書中定有數  
處至難念者然能知其中有界限有差別則亦易讀苟不能知縱  
讀多遍亦不成誦如子路問聞斯行諸一章每見童蒙讀此章多  
混亂不清因不能記為先生者遇此等書教讀時宜細細開示學

生前是夫子教由求之言次是公西華問夫子之言後是夫子教  
公西華之言第一界限是聞斯行之止宜畫斷作一截讀住第二  
界限是敢問止宜畫斷作一截讀住第三界限是故退之止宜畫  
斷作一截讀住又如知虞公之不可諫一節原分六段有六界限  
可指畫斷作六段讀之自然易記苟不分行求其不錯亂也難矣  
差別者如兩孟書中五畝之宅凡三見而三處字句不同堯以天  
下與舜有諸一章萬章述問與孟子所說字多不同人有言至于  
禹而德衰一章舜薦禹之辭與禹薦益之辭文義大段同而字多  
不同此等不同處有學識者方能分別在童蒙則不能愈讀愈亂  
不開示之無由明白開示之自然易讀易記矣

童子讀書溫書法

屠宛陵曰凡授書不在徒多但貴精熟量其資能讀二百字者止  
可授一百字當使精神有餘則無厭苦之患而有自得之美  
唐彪曰古人讀書必細記遍數雖已成誦必須滿遍數方已故朱  
子云讀一百遍時自然勝五十遍時讀五十遍時自然勝三十遍  
時也

唐彪曰欲學生書熟必當設籌以記遍數每讀十遍令繳一籌一  
者書之遍數得實不致虛冒二者按期令繳籌遲則便可催促督  
責之三者籌不容不繳則學生不得不勤讀以早完課程殆一舉  
而三善備矣

唐彪曰凡幼學本日所讀書但隨其資之高下令讀之若干遍必  
滿其數能背固佳即不背亦可次日加讀若干遍亦必滿其數始

背背畢將二日前書加讀若干遍三日前書加讀若干遍均令滿數然後總背生則示微訛別字以角圈標記之然後授生書此讀書帶理書之法也凡書倩朋友先背後送先生背則純熟而無訛誤生溢矣資有高下授書有多寡故遍數之繁簡宜因人而定不能盡拘一例酌變通必使與資相合方善也王中虛曰凡書中有難讀之句摘出多讀數十遍則通體皆易熟讀書知斷續頓坐之法則書之神情透露不但易熟而且易解

唐彪曰學生讀過之書資鈍者以三十行為一首資穎者以四十行為一首俱于其行下畫斷以為每日溫習之定額三十四行畫三百四百百行之下畫一曲尺畫書頭之上以理溫習熟四字為綱加圈以記其溫過之次數如第一次書頭上記理字二次理字上加一圈三次又加一圈四次加尖角圈第五次記溫字六次七次八次加圈如

前九次記習字十次與十一十二次加圈如前十三次記熟字十四十五十六次加圈如前此溫書標記之法也以上溫書雖以三資性懸絕猶當因資增減不宜執定其數

唐彪曰溫過之書宜作標記不作標記或多溫或少溫淆亂無稽書之不熟皆由于此且有不肖弟子避難就易反溫其熟者置其生者故標記不可少也更宜置課程簿五日一記如初一至初五日讀某書起至某書止溫某書起至某書止童蒙不能記者先生代為記之庶免混亂無稽之弊

讀書訛別改正有法

唐彪曰書有不識字而讀訛別者亦有識其字而讀訛別者在讀者俱不自知先生須用心審聽如有之急令改正然一人之聽聞

恐有不及宜遍示諸生曰爾諸生誼屬朋友凡讀書有訛別者正當互相指點卽令其于訛別字旁加一角圈爲之標記庶幾讀到其處觸目動心自能改正矣

唐彪曰童子讀易經九三多讀六三六四多讀九四上九多讀上六若先生講明陽九陰六之故由于每卦卦畫而來則學生胸中了然自不至于誤讀矣

### 童子讀註法

毛樾黃曰四子書定當讀註所謂聖經賢傳相輔而不可闕者也況功令以遵註爲主豈可妄尋別解然註苦繁多不能盡讀讀之以簡要爲主刪繁舉要取其必不可去者而後存焉大畧學庸註存十之八論語註存十之四五註存十之三註之所重在乎義

理名物訓詁非緊要所關及盤錯易誤者則悉刪之無礙也又曰註有與經文背者如慎字宋儒因避孝宗諱作謹字大學必慎其獨而註云必謹其獨之類又如孟子可以速而速四句本是速久處仕而註云久速仕止之類有倒意者如論語行人子羽修飾之註增損一字損本訓修增本訓飾則當云損增之類義雖無差而慮讀者反因註致誤故間加改定以經正註非欲與紫陽牴牾也又有誤者如孟子或勞心六句皆古語而註云四句之類宜改正註詞有數見者則存此去彼如慎獨註已見於大學則於中庸可以刪去之類有見於經文者如大夫有賜於士一段詳孟子文則於陽貨章註可以刪去之類有闕疑者如孔子原無朝聘之事則於執圭章註孔子二字可以刪之之類讀註之法雖不盡此然大

概已畧具矣

或問於金正希曰。讀書必須讀註。此自然之理也。然大文與註字。形既大小不倫。兼有刪抹。故錯綜難看。資鈍者不能讀。奈何。答曰。此當先讀大文。讀畢再取註另讀。自易記矣。又問曰。讀註不連本文。不幾莫辨爲何章何節之註歟。答曰。習舉業之人。亦有不讀註者。彼于先生講解之後。將註多番玩索。久久亦能記憶。臨作文時。吾日三省註。必不混入道千乘章。彼第加功多看。尚能熟記。不至混亂。豈讀畢之後。加功另讀。反不能記。必至訛誤歟。舉此一思。可無疑矣。

唐彪曰。余每閒遊諸鄉塾。塾師每言資鈍者苦于讀註。余意于經書讀畢之後。將註另自讀之。有一友極非余言。謂本文與註必宜連讀。始能貫合。不然恐彼此不能無誤。余不能決。及觀歐陽永叔讀經法。程端禮先生分年課程。九經皆先讀正文。後讀傳註。又觀金正希本文與註分讀法。乃信余非偏見。蓋有先我行之者矣。可惜者。淺人不知此理。于學生本文既熟之後。再讀註者。不將註另讀。又將大文連註讀之。承接之間。處處皆非熟境。烏能使成誦也。又有弟子大文與註原分讀。而師又令之合溫者。尤失計矣。

### 附古人大文與註分讀法

程端禮曰。童蒙入學。先讀小學大學論語孟子。次讀中庸孝經。次讀義易尚書毛詩儀禮禮記周禮春秋并三傳。已上諸書。先讀正文。自六歲入學。約用八九年之功。至十五歲。諸經正文皆可讀畢。自此常讀四書之註。次讀諸經之註。讀畢講解之後。自此宜看史鑑讀各口。

歐陽修曰。立身以力學爲先。力學以讀書爲本。今取孝經論語孟子六經。以字計之。孝經一千九百三字。論語一萬一千七百五字。

孟子三萬四千六百八十五字。周易二萬四千一百七十七字。尚書二萬五千七百字。詩三萬九千二百三十四字。禮記九萬九千一百一十五字。周禮四萬五千八百六十六字。春秋左傳一十九萬六千八百四十五字。止以中才為準。若日誦三百字。不過四年半可畢。或資鈍。減中人之半。亦九年可異。其餘觸類而長之。雖書卷浩繁。第能加日積之功。何患不至。諺曰。積絲成縷。積寸成尺。寸尺不已。遂為丈匹。此言雖小。可以喻大。爾輩勉之。

### 附四書正文大註小註字總數

唐彪曰。大學正文。及大註內外註。共五千四百七十四字。中庸正文。及大註內外註。共一萬二千七百五十七字。二論正文。及內外註。共七萬零六千七百三十六字。二孟正文。及內外註。共二十萬零六千七百四十九字。今備載其字數。以便加功。有準則也。

### 覓書宜請教高明

唐彪曰。天下書雖至多。而好者極少。朱子讀書歌云。好書最難逢。好書真難置。即如四書講章。何止數百家。其好者能有幾耶。故人欲讀一書。宜問有學者。何為善本。得其指點。書名方可講求。不然

誤覓庸陋之書。鹵莽誦讀。我之學問。反為其所身隘矣。

### 背書宜用心細聽

唐彪曰。凡學生背書。必使其聲高而緩。先生用心細聽。則脫落訛誤之處。了然於耳。然後可以記其脫誤。而令其改正。若聲輕而且速。則不及察矣。又有書不能背。倩同堂之人。開然讀書。以亂師之聽聞者。又有書不能背。將所讀之書。或書于掌中。或書于片紙。偷視而背者。凡此諸弊。為師者。亦當時時覺察也。

### 童子學字法

何士明曰。書字乃最切要之務。考試之日。倘字不佳。又兼差錯塗抹。縱是錦繡文章。亦不動人愛慕矣。

唐彪曰。寫字重在執筆。執筆之法。全在掌虛指活。今童蒙初學書。



勢必藉先生運筆若不將物撐于童子手中必將五指捏攏後欲放開令掌虛指活難之至矣為之計者莫若將小輕圓木或縫就小布團如鷄子樣者令童蒙握手中然後先生運筆庶指與掌俱活動而年長字易工矣

王虛中曰童蒙初入學止宜寫兩字不得過多兩字端正方可換字若貪字多便難成就矣

唐彪曰余在越中見童蒙字式正格中書大字旁縫書小字此法極佳蓋單學大字則後日能大書而不能小書單學小字則後日能小書而不能大書均之有病惟此法則兩得之也又年稍長者其字式每行大小皆四字止書一字以為式其餘三字皆令自書蓋寫一字為式則有成法可遵餘令自書則不得不用心臨摹求肖矣

唐彪曰書法最難可為程式者能有幾人若先生字不佳字式何妨倩人代書若畏人笑不倩人書是為自欺若東家因其倩人書字式而輕先生則大非矣蓋先生優劣不在乎字也其優劣在教法之善與不善學生之受益與不受益耳

唐彪曰書字下筆有次序不可紊亂紊亂則字難工然其法須幼時講究方能記憶童子入學一二年之後先生將此寫成字式令其取法習而熟之則功省而效倍矣諸法具在採列于後

按門字正  
文作門兩  
戶相對之  
意當作先  
次  
次  
次

川 先中一次川  
及 先尸 次又  
田 先一 次了 次一  
門 先一 次了 次三 次一  
坐 先一 次坐  
耶 先可 次口

人而善秀法 下卷 九

按集字先  
正

按盈字先  
夕次之次  
血為正

按無字正  
文作燕先  
二次山次

按慶字論  
字當作并  
以次頁次  
此次文

匹	片	凸	凹	戌	威	必	弗	羽	北	老
先 <sub>レ</sub> 亡	先 <sub>レ</sub> ノ	先 <sub>レ</sub> ノ	次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ノ	先 <sub>レ</sub> ノ	先 <sub>レ</sub> 心	先 <sub>レ</sub> 川	先 <sub>レ</sub> 刀	先 <sub>レ</sub> 儿	先 <sub>レ</sub> 老
次 <sub>レ</sub> ル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弓	次 <sub>レ</sub> 夕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亞	兕	非	隹	來	長	飛	盈	虐	亞	馬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臣	州	無	華	盡	聚	龜	齒	鼠	羸
先 <sub>レ</sub> 至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聶	牽	肅	隹	鼎	爾	興	豐	夔	齋	鸞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先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次 <sub>レ</sub> 一

師書考法

下卷

十

此運筆先後法。字雖無幾。法可類推。習而熟之。則心有圓機。手無滯筆。舉一可槩百矣。

### 童子宜歌詩習禮

王陽明曰。教童蒙。宜誘之歌詩。以發其志意。導之習禮。以肅其威儀。蓋以童子之情。樂嬉遊而憚拘檢。如草木之始萌芽。舒暢之則條達。摧挫之則衰痿。今教童子。必使其趨向鼓舞。中心喜悅。則其進自不能已。譬之時雨春風。霑被草木。莫不萌動發越。自然日長月化。若水霜剝落。則生意蕭索。日就枯槁矣。故凡誘之歌詩者。非但發其志意而已。亦所以洩其跳號呼嘯。于詠歌。宣其幽抑結滯。于音節也。導之習禮者。非但肅其威儀而已。亦所以周旋揖讓。而動盪其血脉。拜起屈伸。而固束其筋骸也。今人往往以歌詩習禮。為不切于時務。此皆末俗庸鄙之見。烏足以知古人立教之意哉。

### 童子講書覆書法

唐彪曰。童蒙七八歲時。父師即當與之解釋其書中字義。但解釋宜有法。須極麤淺。不當文雅深晦。年雖幼穉。講解日久。胸中亦能漸漸開明矣。

唐彪曰。子弟年雖幼。讀過書。宜及時與之講解。以閱其智慧。然須專講其淺近者。若兼及深微之書。則茫乎不知其意。且其易者。皆變為難。不能解矣。更有說焉。書雖淺近。若徒空解。猶未能即明其理。惟將所解之書。義盡證之。以日用常行之事。彼庶幾能領會。能記憶。王虛中曰。宜取孟子書中易解者。先言之。

屠宛陵曰。先生講書。至有關德行倫理者。便說與學生知道。要正。

等行纔是好人。有關修己治人忠君愛國者，便說道：「他日作官亦要如此。」

唐彪曰：先生與初學講書，如講上論既畢，且不必卽講下論。宜復將上論重講。蓋年幼資鈍者，初講一週多未領畧。惟經再講始知梗槩。然後可以令彼覆講。不然雖解猶不解矣。凡教初學，全在使之胸中開明。真實有得，若泛然僅從眼角耳輪邊過，終屬茫然，甚無益也。

唐彪曰：先生止與學生講書，而不令其覆書，最爲無益。然每日既講書，而又令覆書，則工夫過煩。先生之精力亦不能副。惟將前十日所講書於後五日令覆完。覆書之日不必講書。人或嫌其工夫稀少，而不知其得益良多。其間錯解者可以改正，不解者可以再解。不用心聽，全不能覆者，可以懲儆之。開導之功，莫善於此。

唐彪曰：凡經書文章既解者，必宜令學生覆解。始肯用心參究，不然糝糊錯誤，居大半矣。蓋子弟少時自欺者多，口云能解，實則不能。不令之覆，烏知其實哉？余嘗與十五歲童子解文數十首，解且再問之，輒應曰：「能解。」余信之。偶令覆數篇，則半是半非，全不得文中神氣。毋惑乎拙於作文也。因盡取解過者，俱令之覆，就其誤解者改正之。過月餘，更令之覆，則領畧無悞矣。自此作文，漸見條理甚矣。覆解之不可已也。文章尚不可不如此，而況經書乎。

### 童子讀古文法

唐彪曰：初學先讀唐宋古文，隨讀隨解，則能擴充才思，流暢筆機。較之時藝爲益更多。若讀而不解，不明其義，將焉用之。其周秦漢

古文神骨高雋。初學未能跂及。宜姑後之。雖然秦漢古文。少時亦可誦讀。惟講解取法。則宜先以唐宋古文爲易於領畧耳。然讀不必多。留其餘力。以讀周秦漢古文可也。

童子讀文課文法

唐彪曰。凡事試驗者。方真。馮臆斷者多。無當也。如幼童入手。莫善於成弘正嘉四朝之文人。謂其與時趨太遠。童子不宜讀者。皆未試驗而臆斷者之言也。余至親二人。一學文五年。一學文六年。而文理皆不能明通。代思其故。何以余少時學文。僅一年而卽條達。彼何以學五六年而不明通。意必其從近時之文入手也。問之果然。余以宜讀先輩之文。語二人。并語其師。師與徒皆大笑。以余爲妄。余曰。此余一人之臆見也。前輩熊次侯陸稼書仇滄柱陸燾

若何。此瞻諸先生皆大賢。成弘正嘉之文。皆謂童子必宜讀。豈盡無稽之言耶。吾豈欲害汝輩者哉。何不勉強試之。如果無益。棄去未晚也。又再三勸之。且勸其所作之文。亦如先輩簡短樣。乃勉強行之。不半年而文理條暢矣。一友天資高邁。其設教也。雖極幼初學。亦以高深之文授之。自以爲教法盡善。然諸弟子竟無文藝條達者。語人曰。余弟子盡不成才。奈若何。余聞言急趨而語之曰。君以高深之文。令初學讀。是猶責十餘歲童子。而令之肩百斤之擔。行五十里之途。此豈易能之事乎。卽君少時天資雖敏。能讀此解。此否也。於是恍然自失。曰。吾誤矣。且忘己之本來面目矣。於此急令弟子改讀先輩之文。而諸弟子之文藝頓進。他日登堂謝曰。君真余之大恩人也。向微君直言。吾幾誤殺人子弟矣。

唐彪曰子弟人人皆有可造之資苟教得其法一二年文理必能條達乃有五六年猶未條達者皆其父師害之也夫父師豈欲害子弟哉緣其無有遠大之識欲子弟速成謂先輩之文與時不合雖讀之終當棄去又當更讀時文多費工夫耳不知此最陋之見也蓋學問工夫必非一截可到若不分層次致功欲其速成必反至於遲成資下者甚且至於終不成且先輩之文氣體謹嚴深厚非淺近不可擴充者加讀時藝以參之便沛然不可遏抑如酒母之串水厚使之薄少使之多甚易易也雖誦讀在幼時而獲益在中晚也此其故原非無識之人所能知也

唐彪曰今人最惡者成弘先輩之起講謂寥寥數句與時式大不相同不知雖與時不符然簡短樸直短則不須曲折樸則不須詞

采易學也近文講體長曲折多須詞采難學也幼童一者不能學其曲折二者未多讀時文古文胸中空乏無所取資不能自撰詞華此幼童所以與之不相宜也凡童子讀文但取其易學易學則易條達不合時式無害也由條達而再學時式豈有終不能之理烏可因一起講簡短之故而棄去之閉塞其直捷之門路也今人又厭先輩之承題過長不知先輩非不知體裁而漫為者也蓋題有宜承領上文者大半當在承題內先輩認得體裁真確多在承題內領上文所以長也非無謂也余已發明其理於制藝體裁卷中參考而細思之始知其章法之美善矣

唐彪曰先輩之起講起比多一氣貫串不可截斷童子學文貴乎二者併作不宜分開計其詞句之多寡不過如今一長起講也

易為也。童子學破承，必待其稍知法，則然後可學講。比學講，比亦必待明通後，然後可學全篇。苟不如此，欲速成功，不循次序，文理必不易成就矣。

唐彪曰：幼童讀文，貴分層次。故必讀成弘正嘉之文六七十篇，以為入門之路。此四朝文者，制藝之鼻祖，讀此方知體格之源流也。

此第一層也。過此宜讀近時平易之文百篇，多方選擇，不可謂平易中無精佳不朽之文也。此第二層也。

上二層必宜選有用之文，如學問政事倫紀品行等題，為過此須讀精細深厚之文六七十篇，亦須雅俗共賞者高深過於正則者不相宜也。此第三層也。

疑小題讀之太多，不知單句題中，如為政以德約之以禮脩己以敬之類，已是極大之題，多讀於此時，即可少讀於後日也。可相通也。過此可以讀搭題矣。約畧其數，不過三十餘篇。此第四層也。過此

則可以讀長題矣。童子讀文，必宜分其層次，先易後難，方有進退。混亂致功，不分先後，是深害之矣。

唐彪曰：小題最難得佳。雖大名公之作，亦不能無弊病，必改去之，使歸盡善。讀之方益制藝，非聖經賢傳，改何嫌於僭乎？

唐彪曰：童子開手，宜先讀有用之文。如學問政事倫紀品行之類，則有文料可以取資，不然腹空之至，將以何物撰成文藝？讀百篇

之後，稍有文料，又當知作文巧妙，不盡在於書理。每題各有作法，一類不讀數篇，則不能周知題竅。故又貴以作法分類致功，使諸

題作法盡為我知，無有遺漏，則胸中有主，重疊無益之文，可以不

多讀矣。法已詳于讀書作文譜八卷中。唐彪曰：童子某時讀某類文，即宜以其類命題課之，最佳法也。

唐彪曰。為人師者。於弟子之文。或有未是。無志怠學者。必當督責之。其勤學好勝者。但當指示。所以不佳之故。不宜深咎之。恐反阻其進機。惟令之如法。致功自有日。新月異之益矣。

唐彪曰。童子學識疎庸。作文時。題中所有實義。先生宜與之講明。如學而時習之。題內有致知力行諸義。又凡題有輕重虛實。我雖明教之。而文終屬彼自作。故言之無害也。不然。題義不明。將一日之工夫心力。俱付之無用。豈不甚可惜乎。

### 改文有法

王虛中曰。閱童子之文。但宜隨其立意而改之。通達其氣脉字句。極能長發才思。若拘題理而盡改之。則阻挫其才思。已後即不能發出矣。

唐彪曰。先生于弟子之文。改亦不佳者。寧置之。如中比不可改。則置中比。他比亦然。蓋不可改而強改。徒費精神。終不能親切條暢。學生閱之。反增隔膜之見。惟可改之處。宜細心筆削。令有點鐵成金之妙。斯善矣。善學者。于改就之文。或塗抹難閱者。宜將自己原本。照舊謄清。先生改者。亦謄于側。細心推究。我之非處。何在。先生改之妙處。何在。逾數月。又玩索之。玩索再四。則通塞是非之故。明而學識進矣。

唐彪曰。為人師者。門人既衆。評改課藝。甚耗精神。疎率則學者不受其益。今設簡捷之法。令弟子將文自加細點。提掇過渡。出比對。比皆自畫。斷則閱者可省思索之勞。推之衡文較士者。閱文多卷。神志易昏。遇幽深淡遠。或章法奇變。或句調錯綜之文。恐多誤閱。



觀風季試依此行之。可以減幕士速工程。且無誤閱也。

### 童子宜學切音

唐彪曰。人止知四六之文。重在平仄。而不知散體古文。八股制執亦重之也。平仄微有不調。詞句必不順適。意雖甚佳。無益矣。梁素治曰。初學屬對時。學調平仄。此一件工夫。最重而不可忽。蓋名言也。夫欲調平仄。宜兼學切音。切音之理。苟有師傳。功甚簡易。童子正課之外。學之月餘。即能成就。實無妨于舉業。乃父師多不欲教之。致令作文音韻不調。語多澁拗。既不利于功名。甚且讀書多誤字。而出語盡別音。又不免為明人所非笑也。

唐彪曰。武林胡克生高第。揚可進甫。十齡三十六母下韻字。無不能背。隨舉二字。即能切一字。而絲毫無誤。彪屢贊之。克生曰。無難也。君事煩。無暇教幼子。若孫苟令來就學。余代教之。十日之間。當令如揚子。切音之學。易至此也。

唐彪曰。毛詩者。商周之樂章也。所重在音韻。習詩者。惟叶韻讀之。始能得其神理。而益我之性情。孔子曰。詩可以興。蓋謂此也。今人平日既不習切音之學。于詩中當叶何韻之字。皆不能知。故教弟子誦讀。不得不舍韻而從字。噫。聖人以聲音能移人之性情。而有樂。故以詩之有音韻者。宜節之。今讀詩不從韻而從字。韻且未叶。安能令人興起乎。全昧讀詩之理矣。然欲知韻。又不可不知切音。

### 教學雜條

唐彪曰。古人學問。並稱明均重也。不能問者。學必不進。為父師者。當置冊子與子弟。令之日記所疑。以便請問。每日有二端。註冊子。

者始稱完課多者設賞例以旌其勤一日之間或全無問與少一者即為缺功積數日幼者夏楚做之長者設罰例以懲之庶幾勤于問難而學有進益也

唐彪曰子弟聰明有志者可以責撲罵詈愧耻之使之激勵精進愚頑無志者督責之則彼益自棄而安於下流無上進之機矣惟故加獎譽并立賞格鼓舞之或踊躍向往之心生未可知也觀古人為政必賞罰並行乃能致治則知父兄教子弟神機妙用亦在獎勵鼓舞與督責兼行也

唐彪曰凡幼時所讀不朽之文慎勿謂已入膠庠所需皆大題竟可委而去之也佳文極難當其選時不知去幾許心力而後獲此貽之子孫得見至精之文不為無益之文所誤甚有裨也

唐彪曰讀書作文全藉精力少年伉儷之後父師宜多令之誦習則房幃之事簡精力是而神氣清明所學必成不然精氣既衰神明先已昏闇華之讀書作文不能刻苦用工烏能深造自得所學有成易云七日來復古人少時以此為限宜做此意行之庶幾可也

唐彪曰題之大小不可以字句之多寡分也有句多而題反小者有句少而題反大者且長題易做短題難做如夫子温良恭儉讓一句較夫子至於是邦一章君子無終日之間違仁一句較富與貴一章孰難孰易當必有能辨之者惟少時未及讀長題之文故長題到手殊屬艱難若曾誦習熟悉其體裁法度雖初學者亦能為也初學讀小題二百篇後竟取大題讀之則學充識廣筆健文

必愈工後日工夫又可簡省無數矣。

補遺

梁素治曰直解一書文義雖淺然皆一一遵註融會成章雖敷衍處亦本大全諸說蓋幼學之第一津梁也作者頗具苦心不可以淺近忽之。直解以原本大板者為妙近見坊間小板竟將本文在別本講義多有妄改而謬仍其名者也篤學君子起而正之

感應篇云宋登為塾師善誘技過人以誠入其門下者先規以德行後課以文藝酷暑嚴寒訓講不懈一時弟子學成名立者甚眾熙寧九年策進士時登之長子綰已為翰林學士待立上前登與次子績并二孫皆賜進士上知之甚喜王恭後旁覽曰此其父至誠教人所致也上悅特賜錦幣以旌之

附不習舉業子弟工夫

唐彪曰習舉業者甚寡不習舉業者甚多其多寡相去不啻百倍

愚意不習舉業之人必當教之讀諸古文學作書翰論記以通達其文理乃有迂闊之人以文理非習八股不能通後又以八股為難成就并不以此教子弟子弟亦以八股為難竟不欲學于是不習舉業者百人之中竟無一人畧通文藝者噫文理欲求佳則難若欲大畧明通熟讀簡易古詩數十篇皆能成就何必由八股而入試思未有八股之前漢晉唐宋恒多名人其文章之佳實遠過于有明又其時百家九流能通文藝者甚多又何嘗皆從八股而入也

附村落教童蒙法

唐彪曰窮鄉僻壤之人能識數百字者十人中無一人能識而又能書者數十人中無一人豈果風水淺薄資質魯鈍至是哉祇緣

蒙師在其地訓學者徒懸空教之讀書而不教之認字與多寫字  
 故也。蓋窮鄉之教子弟者十人之中不過一人。此一人之教子弟  
 久不過二年三年。暫不過期年。半載。童蒙即讀過天地玄黃。宇宙  
 洪荒。大覺之道。在明明德。彼焉知宇宙作何解說。明德新民作何  
 解說。此等書義。於何處用得著也。在書館時。亦有背得數句者。廢  
 學之後。宇宙洪荒。字明德新民。字認不得者甚多。亦何取乎。能背  
 書哉。惟教之認字。與多書字。則實受其益。或曰認字要矣。多書何  
 謂乎。余曰窮鄉之人。亦有能識數百字者。若令之執筆書寫。則一  
 鈎一直。有所不能。蓋幼時未曾專心學字。手不慣熟也。為之父兄  
 與師者。每日六時。但令二時認字。二時學字。則雖在館之日無多。  
 年長之後。亦必能識字。而兼能書矣。餘功令學算法為益甚多。

下卷終

三都

江戸日本橋通二丁目  
同 日本橋通二丁目  
同 芝神明前  
 須原屋 茂兵衛  
 山城屋 佐兵衛  
 岡川屋 嘉七  
 和泉屋 吉兵衛

書物

同 淺草茅町二丁目  
同 横山町三丁目  
 須原屋 伊八  
 和泉屋 金右衛門

問屋

京都寺町通松原下町  
尾州名占屋本町七丁目  
人取心齋橋通安堂寺町  
 勝村 治右衛門  
 小樂屋 東四郎  
 秋田屋 太右衛門

